新竹 IMC 第三屆第六次理監事會議議程

一、 日期：民國 104 年 03 月 19 日（星期四）

二、 時間：下午 15：00 報到，15:30-17:30 開會。

三、 地點：饌巴黎大飯店竹北會館（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 181 號 2 樓）

四、 主席：主席：潘東豫　　司儀：陳基曜　　記錄：陳淑芬

五、 出席：潘東豫、謝昌寶、劉盈欒、曹孟淳、林懷亮、趙仲勳、張堂軒、劉義磊
陳莉容、鄭詹成、張少滕、彭肇財、賴加媚、賴重佑、王昭元、林文祥、謝議德、蕭吉錚

六、 列席：陳美仁、陳基曜、林坤鴻、張曉筠、盧偉岸、陳慶文、李秋燕、呂紹文
周宇倫、曾清美、林文秀、劉平、陳峰憲、黃恆星、張昇正、劉康壎、賴瀅如…

七、 報告出席人數：應到 18 人，實到人。

八、 主席宣佈開會，並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九、 主席致詞

十、 陳美仁創社長致詞

十一、 輔導社長致詞

十二、 秘書處報告

（一）宣讀第五次理監事會議記錄。

(1) 案由一：1 月份財務收支狀況。

決議：照案通過。

(2) 案由二：3 月份創新創業講座案。

決議:親善敦睦理事陳莉容、主委李秋燕於三月提出創新方案之 PPT，於 4 月份在新竹國際工商研究社（IMC）內部舉辦創新創業講座案。。

(3) 案由三：3 月份例會講師人選案。

決議：照案通過。

(4) 案由四：3 月份資訊規劃講座案。

決議：照案通過。

(5) 案由五：3 月份工商觀摩。

決議：照案通過。

(6) 案由六：第 21 屆第一次智庫委員會。

決議：聯合會邱秘書告知因提案不足，3/7 智庫委員會活動取消。

(7) 案由七：3 月份小組聯誼活動-陽明山之旅。

決議：照案不通過。改成 3/28 台中新社花海、后豐自行車鐵馬道一日遊。

(8) 案由八：新秘書聘任案。。

決議：由陳淑芬接任本秘書一職

（二）第三屆社友出席月例會暨繳納社費狀況一覽表，參照附表一[P4]。

十三、 提案討論

(一)案由一　　提案人：財務處

案由：2 月份財務收支狀況，請參閱附表二[p5]、資產負債表(暫定)附表三[p6]。

說明：由秘書長陳基曜說明報告。

決議：

(二)案由二　　提案人：例會規畫理事-曹孟淳

案由：4 月份例會講師人選案，請參閱附件一【P7】。

說明：請例會規劃理事曹孟淳說明。

決議：

（三）案由三　　提案人：全國事務理事-賴重佑

案由：參加 4/10 台中 50 周年慶，4/11 彰化交接。

說明：由全國事務主委李秋燕說明報告，請參閱附件二【P8】附件三【P9】。

決議：

（四）案由四　　提案人：康樂活動理事-鄭詹成

案由：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社務紮根推動計畫。

說明：由康樂活動理事鄭詹成說明報告，請參閱附件四【P10~P13】。

決議：

十四、 臨時動議

十五、 自由發言

十六、 宣讀本次會議記錄

十七、 結論

十八、 下次會議時間、地點

第七次理監事會議將於 2015/04/16（四)下午 3:00 於饌巴黎大飯店召開。

十九、 主席宣布散會

附表一

第三屆社友出席月例會暨繳納社費狀況一覽表

姓名	電話	月例會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繳納社費
社務本部：潘東豫社長(8人)														
潘東豫	0923-223675	○	-	○	○									10/5
梁政炎	0935-369099	○	-	-	-									10/5
王清財	0937-202839	○	-	-	○									1/15
陳美仁	0977-222352	○	-	○	○									10/5
陳潤洋	0960-158291	○	-	-	-									1/12
謝昌寶	0928-332246	○	-	○	○									10/5
劉盈樂	0932-277781	○	-	○	○									10/5
陳基曜	0933-262180	○	-	○	○									12/4
第一組-例會規劃：曹孟淳理事、周宇倫主委(5人)														
曹孟淳	0932-113669	○	-	○	○									11/13
周宇倫	0933-818666	○	-	○	○									10/5
蕭吉錚	0937-151343	-	-	○	○									12/18
石　恩	0932-019110	-	-	-	-									12/22
第二組-工商觀摩：林懷亮理事(4人)														
林懷亮	0928-060092	○	-	○	○									10/5
唐明良	0931-421248	○	-	○	-									10/5
陳佳瑩	0988-103313	○	-	○	○									1/15
魏智明	0921-381489	○	-	○	-									1/15
第三組-公共關係：趙仲勳理事、林文秀主委(4人)														
趙仲勳	0921-178080	○	-	-	○									10/5
盧偉岸	0919-109133	-	-	-	○									12/24
宋智達	0933-030457	○	-	-	-									10/30
莊家卉	0932-377808	-	-	-	○									12/22
第四組-社刊編輯：張堂軒理事(4人)														
張堂軒	0923-176692	○	-	○	○									10/5
林清期	0928-210038	-	-	-	-									11/24
謝議德	0933-977977	○	-	○	○									10/5
邢有敬	0932-838477	○	-	-	-									10/5
第五組-社友發展：劉義磊理事、陳慶文主委(4人)														
劉義磊	0911-338486	○	-	○	○									10/7
陳慶文	0911-835967	○	-	-	○									10/5
牛豫珍	0932-651151	○	-	○	-									10/5
陳貞秀	0955-197085	-	-	-	○									11/17
第六組-親善敦睦：陳莉容理事、劉平主委(4人)														
陳莉容	0982-580348	-	-	-	○									12/6
劉　平	0920-492345	-	-	-	-									10/15
林壯成	0932-613090	-	-	○	-									10/5
何志倫	0976-550456	-	-	-	-									12/18

姓名	電話	月例會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繳納社費
第七組-康樂活動：鄭詹成理事、陳峰憲主委(5人)														
鄭詹成	0937-132666	○	-	○	○									10/5
陳峰憲	0932-283898	○	-	○	-									10/5
劉燕飛	0910-500562	○	-	-	-									10/5
張曉筠	0926-686248	○	-	○	○									10/5
黃怡聖	0932-786146	○	-	○	○									10/5
第八組-創新創業：張少滕理事、黃恆星主委(4人)														
張少滕	0931-353149	○	-	-	○									11/12
黃恆星	0926-960964	-	-	-	○									1/10
曾貽連	0935-8901635	-	-	-	-									1/10
林坤鴻	0960-533950	○	-	○	○									10/5
第九組-經營研究：彭肇財理事、張昇正(4人)														
彭肇財	0936-672697	○	-	○	○									10/5
張昇正	0921-179658	-	-	-	-									1/28
林煌鈞	0928-023293	-	-	-	○									11/12
譚佳生	0932-118411	○	-	○	○									12/18
第十組-學術研究：賴加嫻理事、賴瀅如主委(4人)														
賴加嫻	0972-719509	○	-	○	○									12/18
賴瀅如	0919-676712	○	-	○	-									10/5
汪晨暄	0930-770399	-	-	-	-									10/5
李宗蔚	0927-007000	○		○	-									1/12
第十一組-全國事務：賴重佑理事、李秋燕主委(4人)														
賴重佑	0933-623193	○	-	○	○									11/12
李秋燕	0921-214117	○	-	○	-									10/5
鄒立本	0955-831444	○	-	-	-									10/5
林文祥	0933-723385	○	-	○	○									10/5
第十二組-資訊規劃：王昭元理事、劉康壎主委(4人)														
王昭元	0953-048873	○	-	○	○									10/5
劉康壎	0938-045783	○	-	○	○									10/5
呂紹文	0918-231133	-	-	-	○									11/13
江宗甫	0910-098922	○	-	-	-									11/27

附表二

第三屆二月份社務會計收支月報表

104年02月01日至02月28日

科目			摘要	本月金額	累計金額	預算	達成率
收入		1.年社費收入	陳潤洋$12000	12,000	684,000	1,200,000	57%
		2.入社費收入			45,000	150,000	30%
		3.樂捐/活動收入			85,100	0	0
		4.廣告費收入			140,000	200,000	70%
		5.來賓餐費收入			1,800	0	0
		6.利息收入	定存息504		2,175	3,500	62%
		合計		**12,000**	**958,075**	**1,553,500**	**62%**
支出	秘書處	人事支出	前秘書王岳瑞小姐2月薪資$6000(2/1~2/16)，前秘書王岳瑞小姐年終$5000(103v10m~104v2m)	11,000	57,000	156,000	37%
		行政支出	影印雜支$230($180+$50)，1月電話費支出$962，郵資費$550($37+$513)	1,742	93,440	191,400	49%
		次團支出			0	17,000	0%
	社務發展部	例會節目			52,850	219,740	24%
		社刊編輯			108,134	223,000	48%
		工商觀摩			119	33,160	0%
		公共關係			0	30,000	0%
	人力發展部	社友發展			0	30,000	0%
		親善敦睦			8,706	35,000	25%
		康樂活動	2/28九芎湖新春團拜$12000	12,000	12,000	88,000	14%
	研究發展部	創新創業			0	18,540	0%
		經營研究	2/26竹北京站場租$1500，25人份便當$2125，	3,625	3,625	36,000	10%
		學術研究			0	5,000	0%
	產業發展部	全國事務			271,940	388,000	70%
		國際事務			0	10,000	0%
	資訊發展部	資訊規劃			0	19,500	0%
		預備金			0	53,160	0%
		活動樂捐支出			0	0	0
		合計		**28,367**	**607,814**	**1,553,500**	**39%**
本期結餘				**(16,367)**	**350,261**	**0**	

社長：潘東豫　　常務監事：林文祥　　財務長：張曉筠　　製表：陳淑芬

附表三(暫定)

新竹 I.M.C 第三屆社務會計			
資產負債表			
104年02月28日			
資　　產		負　債　及　累　積　餘　絀	
科　　目	金　　額	科　　目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零 用 金-(秘書/財務長)	50,000	應付費用	-
庫存現金		暫 收 款	-
銀行存款-活儲	258,005		
應收票據		流動負債合計	-
流動資產合計	308,005		
		社務發展準備金	742,278
固定資產	41,500		
		累積餘絀	
社務發展基金-定存	742,278	前期累積餘絀	0
		本期餘絀	350,261
存出保證金	16,000	累積餘絀合計	350,261
資產總計	1,107,783	負債及累積餘絀總計	1,092,539
社長：潘東豫　常務監事：林文祥　財務長：張曉筠　製表：陳淑芬			

備註:
1.固定資產分別為相機16,500元及筆電25,000元。
2.存出保證金係豐邑京站會議室一年期押金為16,000元。
3.社務發展基金(準備金)：第一屆結餘742,383元及第二屆透支(105)元

附件一

2015年04月份專題演講暨講師介紹

何培鈞

日　　期：2015年04月16日(星期四)
時　　間：19:00-21:00
地　　點：饌巴黎大飯店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181號)
講　　師：何培鈞
講　　題：百年相遇，天空的院子(暫定)
學　　歷：長榮大學醫管系畢
上山經歷：2010 小鎮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大鞍山城 幸福腳步便當
2008 鞍境家 長住生活旅店
2007 上山閱讀 空中食飲
2005 天空的院子 百年民宿





1979年出生，南投水里人，
長榮大學醫務管理學系畢，
退伍後直接創業，歷經一年整修了竹山
深山百年傳統建築廢墟，從舉債創業，
經營艱困考驗，終於，成為天下雜誌
曾經美譽為台灣最美麗的一間民宿。

「人生最高的風險，不是你選擇了挑戰的事業，而是你不知道未來該做什麼。」
以上幾段不到200字關於何培鈞愛上古厝的介紹文，
實在不足以形容他對於「放下」一詞的理解。
但若要觀看這座山頭年輕人，
也許沿襲自上一代老台灣人那種堅毅、
刻苦的姿態可以看出痕跡，傳承下的農業時代精神，
展現在台灣的飲食文化、生活習慣，還有年輕人的心裡。



沒落的鄉鎮，奇蹟似的創造出新的文化觀念，
與其說何培鈞是夢想的推手，倒不如說他找到屬於自己的道路，
行走的過程中路途不斷寬廣。
現在「天空的院子」民宿內所提供的棉被、肥皂，
或者食用蔬果等，皆產自於竹山在地，
並用環保素材打造在地關懷，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附件二

親愛的貴賓、社友及 IMC 家人：

籌備多時的 50 周年慶祝會，晚會即將誕生了！有台中社成立 50 年來詳細的介紹，加上動人美妙各個年代的音樂饗宴，我們期待您的光臨！

報到：台中社 15:30 拍照
友社 16:00
用餐 17:00
慶祝會 18:50~21:00

日期：104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
地點：全國大飯店/B1 國際廳
地址：台中市館前路 57 號
電話：04-23213111

敬請蒞臨指導
台中市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第 50 屆社長李孝賢暨全體社友敬邀

PS. 典禮會場採統一佈置，若蒙祝賀，請逕洽本社盧秘書，感恩！邀請卡敬期內會寄給各社社長及秘書處！謝謝你們配合！

NO	姓名	職稱	素	鹿港巡禮	彰化球場 7:30 開球	住宿
1	潘東豫	社長				
2	陳潤洋	輔導社長				
3	陳美仁	創社長				
4	林文祥	常務監事				
5	謝昌寶	一副				
6	劉盈樂	二副				
7	賴重佑	全國事務理事				
8	曹孟淳	例會規劃理事				
9	林懷亮	工商觀摩理事				
10	林坤鴻	總幹事				
11	謝議德	監事				
12	陳淑芬	祕書				
13	李秋燕	全國事務主委				
14	黃秀卿	輔導社長夫人				
15						
16						

PS. 1. 有關 4/10(五)台中 50 周年慶祝會地點仍為全國飯店，但因場地限制(因我們另設有 50 年來所發生的重大事誼的時光走廊供大家參觀)導致用餐桌數受到限制，深為抱歉！
2. 由於 4/11 是彰化社交接，怕大家來回奔波，故會安排晚上住台中，第二天上午彰化社會安排打球或半日遊，請各社祕書代為調查以便安排！

附件三



親愛的IMC秘書您好 收件微笑

彰化社第28屆年會即將舉行，在此誠摯的邀請您及貴社的社友蒞臨參與，使年會更溫馨、更歡樂！

為使招待週到，請您配合協助於3／31前，將參加名單，傳真或mail至本社秘書處，感謝您！名單如有異動最晚修改日完4/7(二)中午前，下午將送印廠印製名牌，名牌印製後統一現場手寫，感謝秘書們的配合，謝謝。

Ps. (1).貴社社長，本社將直接寄發請柬邀請，請代為確認即可！

(2).請柬張數若不足，請惠知，謝謝

==========

彰化IMC第28屆年會暨第27、28屆社長交接典禮

_____社 參加名單

NO	姓 名	社務職稱	素食	行動電話
1	潘東豫	社長		
2	陳潤洋	輔導社長		
3	林文祥	常務監事		
4	謝昌寶	一副		
5	劉盈樂	二副		
6	賴重佑	全國事務理事		
7	林懷亮	工商觀摩理事		
8	林坤鴻	總幹事		
9	鄭詹成	康樂活動理事		
10	周宇倫	例會規劃主委		

a. 若有任何需要特別服務之處，請先惠知，謝謝!

b. 年會當天連絡電話: 彰化社秘書長 陳標燦秘書長0933-558412
彰化社秘書處04-751-1019 傳真04-751-1020

程序 15:00 報到聯誼—會場:花壇 全國麗園大飯店
15:30 交接典禮開始
17:30 專題演講
19:00 IMC之夜

PS..截至目前 本社節目組策劃之下，本次年會 各友社可能不必表演或唱歌喔！

附件四

新竹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社務收支管理辦法(草案)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條：本社為社務永續發展暨社務收支等作業有依據可遵循，特制定本辦法以供遵守。

第二章社務預算編製作業

第二條：預算編製應秉持量入為出、專款專用及收支平衡之原則，另次級團體活動以使用者付費為原則，社務補助為象徵性。

第三條：預算編製內容應包括收支項目、明細收入及費用項目、編製基礎及預算金額等欄位；收支項目依社務組織系統表逐項編製。

第四條：即將接任之社長召集理監事(含秘書處幹部)籌備會議，參酌以前各屆社務實際收支情形並考量未來一年社員拓展預測、廣告費收入、各委員會未來工作計劃等，予以完成「社務收支預算表」(附件一)之編製作業。

第五條：經理監事(含秘書處幹部)籌備會議決議之「社務收支預算表」(附件一)，需提交社員大會決議通過並呈送縣市政府社會處。

第六條：理監事聯席會議應針對預算收入及預算支出之執行率予以檢討，並作適當之因應措施。

第三章社務收入作業

第七條：本社之社務收入來源如下：

1. 入社費：社員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 5,000 元。
2. 常年會費：新台幣 12,000 元，年度中入社者，年社費之繳納則依月份比例計算之。社友辦理保留社籍者，則繳納新台幣 3,000 元(即常年會費之四分之一)。
3. 樂捐/活動收入：舉凡社友對社務各項活動之贊助款及講師之樂捐收入等，但不包括宴客之款項。
4. 廣告費收入：係月刊廣告收入。以封底新台幣 30,000 元(當屆社長)、封面裡新台幣 25,000 元(第一副社長)、封底裡新台幣 20,000 元(第二副社長)、其餘 A4 頁次之廣告一面新台幣 10,000 元、其餘 A4 頁次之廣告半版新台幣 5,000 元為原則。
5. 來賓餐費收入：舉凡尚未入社之來賓參加本社月例會活動並用餐者，收取餐費至少新台幣 300 元(當屆社長得視餐費實際成本等狀況，提請理監事會酌予調整)。
6. 利息收入：係本社資金存放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若收取上述 1~5 項之收入時，秘書處應開立一式三聯之「收據」(附件二)，並於收據中勾選正確之收入類別，同時將第二聯：繳款人收執聯(紅)予繳納者，嚴禁開立虛假之贊助或樂捐收據供他人逃漏稅。

收取上述 1~5 項之收入(含現金及票據)，應於三日內送存往來銀行。

第八條：秘書處應積極向社友收取常年會費，儘可能於三個月內收齊，至遲不應拖欠超過 6 個月，逾 6 個月時，秘書處應郵寄正式之社費催繳通知予社友。

第九條：若有講師將演講費樂捐予本社時，收支不得直接互抵。

第十條：秘書應檢附各項收入收據之第三聯：會計聯(綠)並據以編製「現金收入傳票」(附件三)呈核財務長、秘書長、常務監事及社長。

第四章 社務支出作業

第十一條：秘書處聘雇秘書協助社務工作所發放之薪資、支付社友參加友社活動之交通補助款等，應請領款人於「現金支出傳票」(附件四)及補助名冊中簽名。

第十二條：禮聘講師演講及辦理研討會所支付之講師鐘點費，應請講師於「講師費支出單據」(附件五)中填寫相關基本資料。依「所得稅法」第 4 條 23 款之規定：個人稿費、版稅、樂譜、作曲、編劇、漫畫及講演之鐘點費之收入，免納所得稅，但全年合計數以不超過十八萬元為限。

第十三條：秘書薪資及講師鐘點費等，應於次年度一月底前辦理年度各類所得申報作業，開立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第十四條：次團成立當年度由社務補助新台幣 5,000 元，以後年度則不予以補助之。

第十五條：購置財產金額超過(含)新台幣 5,000 元者，應帳列「固定資產」科目項下，固定資產正常使用年度期間，不需提列折舊，於不堪使用並應予以報廢時，應提交待報廢清冊經理監事聯席會決議通過後，予以正式除帳(借：歷屆累積盈餘，貸：固定資產)。

第十六條：購置財產金額未超過新台幣 5,000 元者，得直接予以費用化入帳。購置財產金額超過(含)新台幣 1,000 元者，及重要之受贈財產均應列入「財產清冊」(附件六)予以保管並納入財物移交。

第十七條：遇社友有婚喪喜慶時，請依「婚喪喜慶標準」(附件七)辦理並動支。

第十八條：本社理監事暨秘書處幹部代表參加友社年會，其交通安排、交通補助暨誤餐與住宿之辦理方式，請依「參加友社年會交通安排及交通補助暨誤餐與住宿規則」(附件八)辦理並動支，若有特殊情形或需彈性調整者，由當屆社長裁定。

第十九條：本社參加聯合會全國年會、訓練營之活動，其共乘交通費、保險費及誤餐費，得由社務經費負擔。

第二十條：聯合會依本社呈報之社友人數而換算要求本社推派社友參與聯合會理監事會議，本社依每位理事與監事應認捐金額而支付予聯合會之費用，由社務經費負擔。

第廿一條：本社社友擔任聯合會理監事及下轄委員會之幹部，參加例行與非例行之會議，其交通費、住宿及誤餐等費用，基於付出與學習之精神，由社友自行負擔為原則。

第廿二條：本社因應聯合會全國年會特刊之廣告費分攤金額，得開放予全體社友刊登廣告於全國年會特刊，若無人有意願刊登廣告時，則由當屆社長、第一副社長、第二副社長等順序刊登廣告，惟支付予全國年會主辦社之廣告費用由實際刊登廣告者自行負擔。

第廿三條：關於本社辦理年會暨社長與理監事幹部交接典禮，其相關費用之規範如下：

費 用 內 容	負 擔 者
卸任理監事暨秘書處幹部、社友全勤獎及特殊貢獻獎之敘獎(含現金、獎盃等)	由卸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上任理監事暨秘書處幹部之當選證書及木框	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場地費、佈置費(含花籃、盆栽、桌花、桌牌、帆布等)、錄影費、製作 DVD、音響、胸花、慶生蛋糕、講師費	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交接特刊之裝訂/排版/印刷、年度彩色廣告頁之印刷、理監事及幹部之名片、邀請函	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餐費(母社 2 桌+其他各友社 1 桌+來賓 1 桌+接任者親朋 1 桌+本社社友桌數,每桌新台幣 5,000 元以內，及果汁、酒)與點心茶水費	左述費用內容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其餘應由上任者(接任者)個人自行負擔
外聘表演節目費用及表演者之餐費 上任者個人致贈卸任者禮品	由上任者(接任者)個人自行負擔
致贈參加年會之本社社友、貴賓及友社代表之伴手禮(含領帶及絲巾等)	由當屆社長、第一副社長及第二副社長等幹部及有意願之社友贊助，不得由當屆社務經費支付

第廿四條：各項支出之付款流程，應由承辦單位填寫「請款單」(附件九)，並檢附書寫本社全名(新竹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及統一編號(37827622)之二聯式或三聯式**統一發票**，或免用統一發票之小規模營業人**收據**等，經初審、複審及決審後，交付財務長統一於月底前完成付款(匯款或提領現金支付)，秘書依據付款內容編製「現金支出傳票」(附件四)呈請審核及核准，並於支出憑證上蓋上「付訖」章。

第廿五條：基於秘書處零星或例行性支出之必要性，財務長得交付定額零用金予秘書，秘書於每月底呈核零用金撥補暨支用明細表予財務長審核並據以撥補零用金。

第廿六條：各項收支應即時入帳，秘書依「現金收入傳票」(附件三)、「現金支出傳票」(附件四)及「轉帳傳票」(附件十)(不影響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或減少之交易)等三種記帳憑證，據以編製「社務會計收支月報表」(附件十一)及「資產負債表」(附件十二)，呈核財務長、常務監事及社長核准後，提交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

第廿七條：本社得依社務收支實際需要，於往來銀行開立支票存款帳戶而使用支票支付各項社務支出。支票應於左上角劃平行線及於右下方註記「禁止背書轉讓」，以維支票使用之安全性。

第廿八條：銀行款項之提領及支票之印鑑樣式應包括社團公章、財務長章及社長章。社團公章及財務長章由財務長保管，社長章由社長自行保管。取款條及支票得由秘書或財務長開立，經審核用印後，由財務長至銀行辦理提領及匯款作業，支票則予往來廠商及受款人親自簽收或郵寄往來廠商及受款人。

第五章財物交接作業

第廿九條：秘書處應於新舊任社長辦理交接典禮後之 15 日內編製「財物移交清冊」(附件十三)一式七份(新舊任社長、新舊任常務監事、新舊任財務長、秘書處各留一份)，會同至社館辦理財物移交作業，交接內容應至少包括：

1. 財產清冊(含權鍊、印信及議事鐘)。
2. 當屆社務會計收支月報表。
3. 當屆資產負債表。
4. 當屆傳票及其檢附之請款單及憑證。
5. 當屆存摺、定存單、對帳單、支票。
6. 零用金、庫存現金。
7. 社團印鑑章。
8. 當屆理監事會議資料、歷屆入社申請書及歷屆電子檔案。
9. 歷屆社團所屬之重要財物。

新舊任社長、新舊任常務監事、新舊任財務長應於「財物移交清冊」(附件十三)上簽名以示財物移交之完成與確認無誤。

第卅條：於辦理財物移交作業前，秘書處應填具一式三聯之「扣繳單位設立(變更)登記申請書」(附件十四)並檢附縣市政府社會處之社長當選核准函影本、負責人(扣繳義務人)國民身分證影本等資料，向所轄國稅局申請變更負責人(扣繳義務人)。於辦理財物移交作業後，由接任之社長及財務長親自向往來銀行辦理印鑑變更事宜，正式啟用新印鑑。

第六章社務發展基金及準備金作業

第卅一條：各屆社長之當屆總支出以不超過當屆總收入為原則，於超過時，應由當屆社長認捐補足。因特殊情況(如承辦聯合會之吳主席高爾夫球賽、訓練營及全國年會等活動)需動用以前年度歷屆累積結餘款時，則需經理監事聯席會提案，提交社員大會通過(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出席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始得動支。

第卅二條：以前年度歷屆累積結餘款，應由活期存款轉存為定期存款。該定期存款應改帳列「社務發展基金-定期存款」(資產類科目)，而歷屆累積結餘款應改帳列為「社務發展準備金」(長期負債類科目)。

第七章附則

第卅三條：本管理辦法由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決議通過後，提交社員大會通過(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出席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生效實施。

第卅四條：本管理辦法日後如有發現未盡之事宜，須增加、修改及刪除之必要時，由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決議通過後，提交社員大會通過(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出席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生效實施。

第卅五條：本管理辦法民國 104 年 03 月 19 日經第三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決議通過後，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0 日提交社員大會通過。